

校外實習常見問答集

簽訂校外實習合約注意事項

- 一、校外實習合約書**乙方**(實習廠商)名稱須一致，包含**用印的大章名稱**需相同；大小章不可為發票章或收發章等。
- 二、校外實習合約書**乙方**(實習廠商)**地址**須與**營利事業登記證上地址**一致。
- 三、廠商用印「**代表人**」需與**營利事業登記證上之負責人**相同；部分廠商可能出現代表人與負責人不同，如保險公司(保險公司代表人用印通常為通訊處主任，須出示通訊處證明文件)。
- 四、原則上**同一間廠商實習生實習期間**相同，共同簽訂一份**校外實習合約書**即可；實習期間不同，則分開簽訂。
- 五、**立合約書日期**須為**實習起迄日之前**(原則上學生完成實習合約簽訂後，才開始進行實習)
- 六、**實習學生**須繳交**家長同意書**，實習期間須與校外實習合約書日期一致。
- 七、**校外實習計畫書**(與校外實習合約書一併繳交)，由學生完成繕打，學生、輔導老師、實習單位主管簽章，並進行計畫書審查。
- 八、**校外實習切結書**，實習結束日期若晚於畢業時間，致將延後取得畢業資格之切結書。
- 九、校外實習合約中課程名稱填寫:
暑期實習課程:大二升大三修習課程為「**企業管理實務實習(暑)**」
大三升大四修習課程為「**就業輔導實習(暑)**」
※此課程開設3學分，原則上連續實習8週，每週40小時，實習總時數達240小時
學期實習課程:大四上下學期修習課程為「**就業接軌實習**」
※此課程開設9學分，原則上連續實習4.5個月(18週)，實習總時數達720小時
- 十、實習期間:最早可從期末考結束後開始，每週時數為36~40小時，須滿足總實習時數240(暑)/720(學期)小時，始可認列實習學分。
- 十一、**實習學生之薪資、獎助學金與保險問題**
 1. 若實習機構提供獎助學金，不屬於薪資範圍，不得參加勞保。
 2. 若實習機構提供薪資:
需達勞基法規定之最低薪資標準，依勞基法規定，企業必須幫實習學生投保勞保。校外實習合約書「**保險**」部分，第一項必須要勾選。
 3. 學校皆會幫校外實習學生辦理平安保險與意外險，校外實習合約書「**保險**」部分，第二項皆須勾選。

實習合約書範例如下：

1.時薪制/月薪制請使用（僱傭關係版本）

需達勞基法規定之最低薪資標準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僱傭關係版本）

立合約書人：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以下簡稱甲方）與_____公司（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基於互惠原則，共同推展校外實習課程教學與職場實務訓練，促進產學人才培育之連貫性，發揮學生務實致用之觀念與能力，協議訂定本合約書，規範下列事項，以資共同遵循。

一、甲方之職責：

- （一）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並負責校外實習機制相關任務事項。
- （二）依系科發展及專業核心能力妥善規劃校外實習課程，並於實習前與乙方共同為學生訂定「學生校外實習計畫書」。
- （三）負責進行乙方實習機構工作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
- （四）負責指派實習輔導教師指導學生專業實務實習，並進行訪視及輔導工作，瞭解學生學習適應狀況。

三、實習相關內容：

- （一）本次實習名額共1人，詳如附件「實習學生名冊」。
- （二）實習期間自民國***年*月*日起至民國***年*月*日止，每週實習時數40小時。實習時間應依勞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每日正常實習時間不超過8小時。
- （三）實習薪資以時/月薪計，每小時/月給付新臺幣（以下同）***元。乙方提供之薪資應全額予學生，不得預扣學生薪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並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匯入學生帳戶。
- （四）工作時間、休息及休假等規定，應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平等工作法及勞工請假規則等相關勞動法令辦理。
- （五）膳宿及交通條件：
 - 1.住宿：（請勾選）
 - 免費提供住宿。
 - 提供住宿，每月收取_____元。
 - 不提供住宿，由學生自理。
 - 不提供住宿，但提供住宿津貼每月|_____元。
 - 2.膳食：（請勾選）
 - 免費提供膳食：早餐 午餐 晚餐。
 - 提供膳食，每餐收取_____元。
 - 不提供膳食，由學生自理。

2.無薪資/獎助學金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 (非僱傭關係版本)

立合約書人：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以下簡稱甲方）與_____公司（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基於互惠原則，共同推展校外實習課程教學與職場實務訓練，促進產學人才培育之連貫性，發揮學生務實致用之觀念與能力，協議訂定本合約書，規範下列事項，以資共同遵循。

一、甲方之職責：

- (一) 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並負責校外實習機制相關任務事項。
- (二) 依系科發展及專業核心能力妥善規劃校外實習課程，並於實習前與乙方共同為學生訂定「學生校外實習計畫書」。
- (三) 負責進行乙方實習機構工作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
- (四) 負責指派實習輔導教師指導學生專業實務實習，並進行訪視及輔導工作，瞭解學生學習適應狀況。

三、實習相關內容：

- (一) 本次實習名額共 1 人，詳如附件「實習學生名冊」。
- (二) 實習期間自民國 *** 年 * 月 * 日起至民國 *** 年 * 月 * 日止，每週實習時數 40 小時。為維護學生個人身心健康，每日實習時間不得超過 8 小時。
- (三) 實習給付：(請勾選)

無。

獎學金：每_____給付新臺幣（以下同）_____元，以提升學生之實習意願與學習動機。乙方提供之獎學金應全額予學生，並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匯入學生帳戶。

- (四) 休息時間及請假規定，由甲、乙雙方協議，依學生校外實習計畫書安排並配合實習場域實務訓練所需，議定合理的休息時間及請假規定。

- (五) 膳宿及交通條件：

1. 住宿：(請勾選)

免費提供住宿。

提供住宿，每月收取_____元。

不提供住宿，由學生自理。

不提供住宿，但提供住宿津貼每月_____元。

2. 膳食：(請勾選)

免費提供膳食： 早餐 午餐 晚餐。

提供膳食，每餐收取_____元。

學生常問問題

Q1.我可以自己找實習單位嗎？

A：若同學自行找實習單位，須填寫廠商評估表及繳交營利事業登記證，經評估通過後，同學即可開始進行校外實習合約簽訂。

請注意:學生不得至自家(直系血親)所開設的公司進行實習，經發現實習成績不予核計。

※作業流程：申請同學填寫廠商評估表及營利事業登記證 → 繳交給導師協助進行評估 → 導師陸續審查並結果通知 → (審核結果為通過)學生進行校外實習合約書簽訂 → 繳交校外實習合約書及家長同意書。

Q2.學期實習的當學期，我還要繳全額的學雜費嗎？

A：是的，教育部及本校推動之校外實習課程係屬學校正式課程之選修或必修學分，為正式課程且採計畢業學分，雖然在校時間有限，但學校需負責課程規劃、實習機構評估、安排學生至實習機構實習、辦理實習前講習、實習中輔導、及實習後評量等事宜，故仍需依學校學雜費收費標準進行繳費。

Q3.學生進行校外實習須完成哪些作業？

A：1.填寫週誌，完成後請按確認送出(平時請按儲存即可)，不須列印。

2.於實習結束後一週內填寫完成心得報告及學生滿意度，並按確認送出，不須列印。

Q4.學生校外實習期間如果適應不良，是否可轉換實習單位？

A：學生實習過程中，如過遇到困難，請先向實習輔導老師反應，並進行溝通與輔導，如需轉換實習單位，需填妥校外實習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始可轉換，並簽妥與新實習單位之校外實習合約書。(前實習單位實習時數可累積)。